

关于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
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3]第 410209 号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址：上海市南京东路61号4楼

邮编：200002

电话：86-21-63391166

传真：86-21-63392558

BDO CHINA SHU LUN P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4F, No.61 Nan Jing Dong Road

Shanghai China, 200002

Tel: 86-21-63391166

Fax: 86-21-63392558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3]第410209号

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和电气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12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万和电气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万和电气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董事会的责任

万和电气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万和电气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址: 上海市南京东路61号4楼
邮编: 200002
电话: 86-21-63391166
传真: 86-21-63392558

BDO CHINA SHU LUN P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4F, No. 61 Nan Jing Dong Road
Shanghai China 200002
Tel : 86-21-63391166
Fax: 86-21-63392558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万和电气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12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万和电气公司募集资金2012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

廖朝理

中国注册会计师:

叶东

二〇一三年四月二十三日

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将 201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43 号文“关于核准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本公司采用网下向股票配售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5,000 万股，每股面值 1.00 元，实际发行价格每股 30.00 元，可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50,000.00 万元。截至 2011 年 1 月 24 日止，本公司已收到社会公众股东缴入的出资款人民币 150,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78,507,682.00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1,421,492,318.00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天健正信验（2011）综字第 090001 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 2011 年度信会师报字[2012]第 410183 号《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结余 824,443,820.00 元。

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221,458,726.72 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00.00 元，收回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 175,000,000.00 元（其中收回以前年度 155,000,000.00 元），使用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308,310,900.00 元及购买子公司广东万和电气有限公司厂区建设用地 48,719,000.00 元，募集资金账户银行利息收入 16,404,745.30 元减去银行手续费支出 18,924.49 元，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结余 417,341,014.09 元。具体存储情况详见“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二、 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本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该制度明确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定向使用和多方监管等要求。本公司在商业银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与相关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

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行。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在商业银行共有 9 个募集资金专户和 19 个定期存款账户用于存放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表：

募集资金用途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金额	备注
节能环保燃气热水、供暖产品生产线扩建及公司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外滩支行	8062100084204	6,890,077.19	募集资金专户
		2000013373462	20,000,000.00	定期存款账户
		2000013369805	20,000,000.00	定期存款账户
		2000013373603	20,000,000.00	定期存款账户
		2000013373641	20,000,000.00	定期存款账户
		2000013373635	20,000,000.00	定期存款账户
		2000013373616	20,000,000.00	定期存款账户
健康厨房电器产品扩产项目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外滩支行	8062100084875	585.43	募集资金专户
新能源集成产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容桂支行	757900655910188	10,260.71	募集资金专户
核心零部件规模化自制建设项目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顺德容桂支行	670457760342	3,702,748.70	募集资金专户
		656159753715	14,236,016.58	募集资金专户
		71985776553200102	5,193,553.48	定期存款账户
		71985776553200103	10,387,106.97	定期存款账户
		71985776553200104	10,307,225.96	定期存款账户
科技与研发中心扩建项目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容桂支行	2013012919020161185	2,391,096.87	募集资金专户
		2013012919020179779	22,006,844.44	募集资金专户
		2013012914200004328	20,000,000.00	定期存款账户
信息管理系统升级建设项目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顺德容桂支行	393030100100109276	951,732.50	募集资金专户
		393030100200065370	2,077,472.97	定期存款账户
		393030100200065765	2,077,472.97	定期存款账户
		393030100200065887	2,077,472.97	定期存款账户
		393030100200066053	2,077,472.97	定期存款账户
		393030100200066172	2,066,544.50	定期存款账户
393030100200066563	2,077,472.97	定期存款账户		

		393030100200066688	1,033,272.25	定期存款账户
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佛山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容桂支行	10618800165332	163,934,265.66	募集资金专户
合计			423,498,696.09	

余额合计与“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披露的募集资金结余 417,341,014.09 元存在差额 6,157,682.00 元，是由于该部分发行费用由非募集资金专户支付。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1。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六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处于建设投入期，尚未发挥整体效益。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2012 年 10 月 26 日董事会二届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地点及调整部分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鉴于《核心零部件规模化自制建设项目》和《科技与研发中心扩建项目》部分项目变更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将在一定程度上影响项目的建设周期，为保证项目的建设质量，前者的完成时间由 2013 年 6 月 30 日调整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后者完成时间由 2012 年 9 月 30 日调整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健康厨房电气产品扩产项目》已经进入最后的投产调试阶段，为保证该项目的完成质量，该项目的完成时间由 2012 年 9 月 30 日调整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四)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由本公司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前期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累计金额为 146,368,334.06 元，具体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金额
节能环保燃气热水、供暖产品生产线扩建及公司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14,295,198.07
健康厨房电器产品扩产项目	35,843,371.55
新能源集成产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61,822,669.52
核心零部件规模化自制建设项目	17,419,882.00
科技与研发中心扩建项目	13,618,212.92

信息管理系统升级建设项目	3,369,000.00
合计	146,368,334.06

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已于 2011 年 2 月 27 日出具《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正信审(2011)专字第 090027 号),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均决议通过本次置换, 同时独立董事、保荐机构亦出具同意置换的意见。

(五)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 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降低公司财务费用,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经公司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批准, 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 公司拟将 35,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2011 年 12 月 8 日)起不超过 6 个月, 到期前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本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亦出具同意实施本计划的意见。

前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5,500.00 万元, 本期使用 2,000.00 万元, 实际累计使用 17,500.00 万元, 并已于本期内在约定期限内归还。

(六)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2012 年 6 月 1 日董事会一届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拟将 25,000.00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2012 年 10 月 26 日董事会二届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拟将 6,881.09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保荐机构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会及独立董事对上述超募资金投向计划出具了同意意见。本年度实际使用超募资金 30,831.09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 超募资金相关结余 163,934,265.66 元尚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

(七)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和去向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 公司对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暂无更改用途的计划, 全部资金尚在募集资金专户及定期存款账户存储。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公司未发生变更募投项目资金使用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 而且募集资金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形。

六、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3 年 4 月 23 日批准报出。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4月23日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42,149.2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7,848.8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3,665.3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无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 总额(1)	本年度投 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 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 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 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节能环保燃气热水、供暖产品 生产线扩建及公司营销网络 建设项目	否	31,633.56	31,633.56	9,463.42	17,582.40	55.58%	2013 年 6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健康厨房电器产品扩产项目	否	9,453.94	9,453.94	1,039.66	9,508.49	100.58%	2012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新能源集成产品生产基地建 设项目	否	24,740.99	24,740.99	9,468.99	25,045.70	101.23%	2013 年 6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核心零部件规模化自制建设 项目	否	9,643.47	9,643.47	1,452.97	4,480.30	46.46%	2013 年 9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科技与研发中心扩建项目	否	6,006.18	6,006.18	52.86	1,646.34	27.41%	2013 年 9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信息管理系统升级建设项目	否	3,060.00	3,060.00	667.97	1,699.09	55.53%	2013 年 9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84,538.14	84,538.14	22,145.87	59,962.32	70.93%				

超募资金投向										
补充流动资金		57,568.86	57,568.86	30,831.09	38,831.09					
购买厂区用地				4,871.90	4,871.90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57,568.86	57,568.86	35,702.99	43,702.99					
合计		142,107.00	142,107.00	57,848.86	103,665.31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2012年10月26日董事会二届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地点及调整部分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鉴于《核心零部件规模化自制建设项目》和《科技与研发中心扩建项目》部分项目变更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将在一定程度上影响项目的建设周期，为保证项目的建设质量，前者的完成时间由2013年6月30日调整至2013年9月30日，后者完成时间由2012年9月30日调整至2013年9月30日。</p> <p>另外，《健康厨房电气产品扩产项目》已经进入最后的投产调试阶段，为保证该项目的完成质量，该项目的完成时间由2012年9月30日调整至2012年12月31日</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期初超募资金余额49,611.09万元。2012年6月1日董事会一届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拟将25,000.00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2012年10月26日董事会二届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拟将6,881.09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本年度实际使用超募资金30,831.09万元补充流动资金。</p> <p>2011年12月29日董事会一届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同意全资子公司佛山市高明万和电气有限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参与竞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议案》，同意广东万和电气有限公司（原佛山市高明万和电气有限公司）使用超募资金约人民币4800万元参与上述地块的挂牌竞买。本年度实际使用上述资金4,871.90万元</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p>2012年10月26日董事会二届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地点及调整部分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核心零部件规模化自制建设项目》部分项目的实施主体由佛山市顺德万和配件有限公司变更为广东万和电气有限公司，实施地点由佛山市顺德区容桂街道办事处红旗居委会红旗中路80号变更为广东省佛山市高明区杨和镇杨西大道601号，该项目资金中的1,700.00万元投入至项目部分变更后的实施主体和地点；《科技与研发中心扩建项目》部分项目的实施主体由本公司变更为广东万和电气有限公司，实施地点由佛山市顺德区容桂街道办事处高黎居委会顺德高新区（容桂）建业中路13号变更为广东省佛山市高明区杨和镇杨西大道601号，该项目资金中的2,200.00万元</p>									

	投入至项目部分变更后的实施主体和地点。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1年11月20日董事会一届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拟将35,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2011年12月8日）起不超过6个月。此项议案在2011年12月8日召开的临时股东大会上审议通过。前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15,500.00万元，本期使用2,000.00万元。实际累计使用17,500.00万元，并于本期内在约定期限内归还。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全部资金尚在募集资金专户及定期存款账户存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